

從「浮鄉」到「有土之官」：
元結〈說楚何荒王賦〉中的「漂浮王國」
及其士道實踐

顏樞*

【摘要】

開元 and 天寶時期，文人對當時的科舉制度進行深刻的批評與反思。元結以其「野有直士」的身分，在〈說楚何荒王賦〉中創造一個奇詭的「漂浮王國」，象徵了科舉制度下官僚與社會的疏離，以及士人與鄉土之間的脫節。這種對科舉的批評，同樣也被當時中央官員如劉秩、張九齡等人所提及。

從元結一生詩文中，可以看出他對「士道」探索實踐的軌跡。早期元結所認定的理想士人是一種「純士」，然而實際任官時，他發現這種理想化的士人形象與現實之間存在深刻矛盾。最終，元結以州刺史身分在官宦生涯中找到平衡點，讓他在政治發揮影響力的同時，保持與民的

* 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助理教授。

緊密聯繫。最後，他以「有土之官」的身分，呼應了自己早期在〈說楚何荒王賦〉中對科舉與士道的反省。

關鍵詞：元結、唐賦、科舉制度、士鄉關係、士道

一、前言

元結（723-772）是唐代著名的文學家，其活躍於天寶和大曆年間，他通常被認為是唐代「古文運動」的先行人物之一。¹事實上，唐代古文運動乃是更廣泛的「復古思潮」的一部分，這種思潮涵蓋了宗教、政治、道德乃至物質文化等多個領域，基本上體現了唐人對「黃金古代」的價值信仰。²元結身處該思潮之中，我們通過他詩文創作和實際行動的觀察，可以看出他的「復古」不僅只在「文學」這一面向而已。顏真卿在〈元君表墓碑銘〉中這樣描述他：「其心古，其行古，其言古，躬是三者而見重於今」、「允矣全德，今之古人」。³因此，將元結僅僅概括為「古文運動的先行者」顯然是不夠的，他的思想遠超出這一範疇。

元結的作品，前人較常提到〈二風詩〉、〈系樂府〉、〈春陵行〉以及〈篋中集序〉等，這些作品凸顯他「詩歌應該反映國家大事，要對君王發生諷諫作用」的文學教化主張，⁴以及「淳古淡泊，絕去雕飾」的文章復古風格。⁵反之，幾乎沒什麼人注意到他於天寶年間所作〈說楚何

¹ 見王運熙，〈元結篋中集和唐代中期詩歌的復古潮流〉，《漢魏六朝唐代表文學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頁 194-203。劉國盈，〈唐代古文運動的先行者——元結〉，《唐代古文運動論稿》（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頁 45-56。

² 見廖宜方，〈玄宗朝的兩種政治文化：追慕「上古」或「中古」〉，《唐代的歷史記憶》（臺北：臺大出版社，2011），頁 97-101。

³ 顏真卿，〈唐故容州都督兼御史中丞本管經略使元君表墓碑銘〉，清·董誥輯，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頁 3942。

⁴ 劉大杰，《中國文學批評史》（臺北：文匯堂出版社，1985），頁 255-256。

⁵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評元結〈篋中集〉云：「其詩皆淳古淡泊，絕去雕飾，非惟與當時作者門徑迥殊，即七人所作見於他集者，……。」清·永瑤等撰，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長沙：商務印書館，1939），第 37 冊，卷一八六，頁 86。元結在唐代文學復古運動中的角色，也包含將其視為新樂府運動的主要開創者，見朱我苾，〈唐代新樂府之發展關鍵——李白開創之功與杜甫、元結之雙線開展〉，《政大中文學報》第 7 期

荒王賦〉一篇。此賦表面上看起來屬於諷刺君王一類，實則卻是對更大社會問題的反映。

本研究試圖從這篇晦澀奇詭的作品切入，探索元結描繪的「漂浮王國」究竟折射出何種社會問題。接著，本文進一步分析開元、天寶間的「選舉論」，得以更宏觀地理解該社會問題的全貌。經由以上梳理，我們得以明白在當時針對「士道」的反思浪潮中，元結提出「復古」的意涵又是什麼？最後，本文引證元結一生詩文，勾勒出一條其探索「士道」的辯證過程。最終我們發現，元結實踐「士道」的終極見地，其實就隱藏在他早期〈說楚何荒王賦〉所創造的「漂浮王國」之中。

二、元結〈說楚何荒王賦〉中的「漂浮王國」

元結在「習靜商餘」期間著有〈說楚賦〉三篇，顏真卿〈元君表墓碑銘〉有云：「常著〈說楚賦〉三篇，中行子蘇源明駭之曰：子居今而作真淳之語，難哉！然世自澆浮，何傷元子？」⁶蓋此賦想像馳騁、文理崎嶇且意有影射，故蘇源明「駭之」。相比於元結其他作品，此三賦「不免巧談以成艷，古來稱之者甚鮮」，⁷過去學者也很少稱論之。然在〈說楚何荒王賦〉一篇中，元結創造出一個荒謬而奇詭的「漂浮王國」，並反覆使用「浮離」的意向，表達他對當時社會問題的獨到觀察，而非只是「表現了對人君失道、當國者亂政的憤慨與抨擊」而已。⁸從他對「浮鄉」的描寫可以看出，在一眾古文運動文學家中，元結首先注意到「士人」與「鄉土」的脫節是造成「士道迷失」的原因之一，這和其他古文運動家多從思想價值的層面，討論「文道」與「士道」有很大不同。

(2007.6)，頁 25-52。

⁶ 清·董誥輯，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頁 3942。

⁷ 李建崑，《元次山之生平及其文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頁 111。

⁸ 楊承祖，《元結研究》（臺北：國立編譯館，2002），頁 58。

按繫年，〈說楚賦〉三篇作於天寶九載（750）至十二載（753）元結退居商餘山「習靜」之時。⁹在此之前，天寶六載（747）發生著名的「野無遺賢」事件，時朝廷「詔徵天下士人有一藝者，皆得詣京師就選」，元結等人至長安應舉，結果時任宰相李林甫廷議「舉人多卑賤愚聵，不識禮度，恐有佞言，汙濁聖聽」並表賀「野無遺賢」，無一人及第。¹⁰元結第一次應舉便遭佞臣弄權致使落第，他於天寶七載（748）在長安作〈喻友〉、〈丐論〉、〈寢論〉等強烈抨擊朝廷之作，不僅直接揭發李林甫陰謀，還試圖勸退當時「欲留長安，依託時權，徘徊相謀」的士人們。¹¹接著，元結因病退居商餘山，「始為亭廡，始作堂宇，因而習靜，適自保閑。」¹²蓋當時落第文人流連長安是常態，因此時人見元結毅然離京退居，多非議他為「狂者」。¹³元結退居商餘後，身雖習靜山林，心實牽繫魏闕，此時作品大多箴刺時政，言詞激烈，〈說楚賦〉三篇便是系列之作。

〈說楚賦〉三篇分別為〈說楚何荒王賦上〉、〈說楚何惑王賦中〉以及〈說楚何昏王下〉。三篇皆擬設「梁寵王」向「君史」問古之遺事，並由「君史」之口，講述過去楚王劣政，以諷今上。論及〈說楚何荒王賦上〉之喻意，學者以為「正好比照玄宗天寶以來耽溺後宮、厭於聽斷，更令人聯想到梨園教坊，李龜年、黃幡綽等妓官諧奴。總之，是寫內廷

⁹ 原按孫望《元次山年譜》附錄三〈元次山著述年表〉繫為天寶九載「故疑源明之官河南令，或者即在天寶九載，時次山方習靜商餘也。果爾，則次山〈說楚賦〉三篇，亦當作於是歲。」見氏著，《元次山年譜》，（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頁 20。後按楊承祖《元結研究·年譜》繫為天寶十二載「九載至今年之間，蘇預（源明）來為河南令，與結訂交；見所作〈說楚賦〉三篇，驚駭讚歎不置」，蓋楊承祖係依天寶十二載《元子》十卷成，〈說楚賦〉三篇或收於其間為準。總之，〈說楚賦〉三篇作於天寶九至十二載間，皆在退居商餘時，差異不大。

¹⁰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卷四，〈喻友〉，頁 58。

¹¹ 同前註。

¹² 同前註，卷五，〈自述序〉，頁 82；卷五〈述居〉，頁 85。

¹³ 〈自述序〉云：「人聞之非非曰：此狂者也。」同前註，卷五，〈自述序〉頁，82。

生活的荒淫。」¹⁴〈說楚何惑王賦中〉則是「專刺玄宗之寵溺楊妃。」〈說楚何昏王下〉旨在「著意抨擊帝心太多，恣意開邊而傷財苦民。」¹⁵其中，〈何惑王中〉、〈何昏王下〉兩篇的諷刺對象比較明顯，學者論斷應無誤漏。然而，〈何荒王賦上〉一篇塑造的「漂浮王國」場景宏偉、曲折迂迴，其所影射的意義尤為隱秘，顯然不應僅僅被理解為對「內廷生活」的描寫而已。該篇賦作透過何荒王的「眾釣」行為，以及「浮宮」、「浮司」、「浮家」、「浮鄉」等意象的塑造，顯然是對當時更廣泛的社會問題的反映，這一層面的寓意在過往的探討中尚未被充分揭露。

〈說楚何荒王賦上〉為三篇「說楚賦」中第一篇，元結設「梁寵王」與「史君」兩個角色的主客問答，藉「史君」之口轉述古代楚王的惡行惡政，以暗喻當今人君的失道。「梁寵王」在賦中表現為一個性天真的君王，似乎很容易受到影響，他起初讚賞浮宮的奢華生活，甚至起了模仿的念頭，但在史君諫言下意識到其中危機。元結即藉梁寵王此一角色設計，凸顯楚王故事作為一面以古鑑今的鏡子，折射出君主失道的後果。

從題目來看，所謂「何荒王」意為「何其荒逸之王」。在此之前，元結寫〈亂風詩·至荒〉時就用過「荒王」這一形象，其云：「古有荒王，忘戒慎道，以逸豫失國，故為〈至荒〉」。經過天寶六載野無遺賢事件後，元結大概發現自己過去所設之「古有荒王」的譬喻，實在太符合現實，因此擴大「荒王」的意象，不僅賦予了「楚」之國號，還詳細描寫其「荒」何為。此賦開篇云：

梁寵王召君史問曰：「史之記事，無有遺乎？」對曰：「有之。臣楚人也，請說楚人之遺事。昔聞臣何荒王使釣翁相水，相置浮宮之所，相用眾釣之處。……」¹⁶

¹⁴ 楊承祖，《元結研究》（臺北：國立編譯館，2002），頁 59。

¹⁵ 同前註，頁 64。

¹⁶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四，〈說楚何荒王賦上〉，頁 63。

梁寵王召君史問「古之遺事」，君史曾是楚國人，於是向梁寵王憶述過去楚國何荒王的事蹟。值得注意的是，賦文中不斷出現的「臣何荒王」，其中「臣」字，大概是指「臣之何荒王」之意，表示君史先前所臣之王的意思。君史說到，臣之何荒王曾差使釣翁相擇一處水域，為建置「浮宮之所」，同時兼具「眾釣之處」的功能。往後，荒王的「眾釣」行動，便作為主要意象貫穿全篇。所謂「眾」，《詩經·衛風·碩人》云：「北流活活，施眾濊濊。」意為用網捕魚；「釣」則指以餌鉤魚；兩者合成詞，有盡一切手段捕捉江魚之意。賦文續云：

翁曰：「臣相水多矣，不能悉說，請說湘江之流。有礪有瀧，其至險也，實迴山如鬪，舂壁若合；陽崖陰壑，景氣常雜；崩流激聲，空響相答。則有崿（山困）峻束，噴瀆觸沃；衝回繁澹，圯崖開谷。故眾聲相喧，積氣相昏，齟闖深沈；出入千里，常如凝陰。是以魚經其中，皆鬣禿鱗脫，眇腮嚙煦。忽為淵流，瀛瀛油油，蘊淳無聲，島嶼若浮。則有厭波濤湍險之苦者，必於其間養鱗讓鬣，休遊施舒。如此之處，皆曰魚都。君王審之，無易此乎。」¹⁷

元結細膩描繪江魚的兩種生活狀態，首先是「眾聲相喧，積氣相昏，齟闖深沈；出入千里，常如凝陰。是以魚經其中，皆鬣禿鱗脫，眇腮嚙煦。」一段，描述了湘水湍急而危險的環境。透過魚在這種環境下的爭存狀態，象徵世間艱險的處境，使得魚體鱗片脫落，生活困苦。緊接著，「忽為淵流，瀛瀛油油；蘊淳無聲，島嶼若浮。」一段，描繪平靜悠然的生活場域，這裡的水域寬廣平靜，有著靜謐的深淵與孤島，提供「厭波濤湍險之苦者」一個療傷養息的場域。這些魚龍匯聚休憩之處，都被稱為「魚都」。以上描摹，當然不只寫湘江之魚而已，而是隱喻士人在社會上的不同處境，既有在官場上激烈競爭的艱苦，也有避世習靜的悠緩自得。

¹⁷ 同前註。

何荒王聽完釣翁對「魚都」的形容後，十分滿意，決定在此設置一座漂浮其上的宮殿，謂之「浮宮」。賦云：

荒王眺歎曰：「釣翁阜父，其思隘歟？乃欲置吾於湘水一曲，釣羅病魚。吾自相水洞庭可矣。」於是命造眾釣，於是命造浮宮。令眾釣所至，淵無藏龍；令浮宮所狀，與仙府比同。¹⁸

何荒王意圖網釣群魚，「令眾釣所至，淵無藏龍」。唐賦中，就有許多以「魚」喻科場士子、以「釣」喻朝廷舉拔的類比，如苗秀〈魚登龍門賦〉（以「躍白波入青雲」為韻）云：「有客有客，棲於草澤。觀龍門，壯禹跡。……出彼處此，載騰載躍。違任公之釣餌，遠漁父之罾繳。」¹⁹李蒙〈南有嘉魚賦〉（以「樂得賢者」次用韻）云：「國家化造往古，政在求賢；釣嘉魚在丙穴，得奇士於滋川。」²⁰在此，〈說楚何荒王賦上〉反復出現的「眾釣」，似可想成對唐代科舉制度的喻指。往後篇幅，元結更進一步藉何荒王的眾釣行為為楚國帶來的風俗沈淪，影射科舉制為當時社會帶來的種種弊端。

在「令浮宮所狀，與仙府比同」一句之後，元結描寫了浮宮中華麗奢靡的裝飾以及婢女侍從的綺豔：

宮有天舩龍殿，當居史端，實靈巫鬼，祝女司宮，侍何荒王而公族國卿莫得至焉。宮有艘臺揭拔，類擬天都，薰珍鈿塗，纓佩垂紆，金珠玉爐，蕭寥清冷，苾馥芬敷。臣何荒王於此臺上，與姪女媵姝，雙歌閑徐，娛然自娛……。²¹

此段描寫浮宮內飾比擬「仙宮」規模，極盡奢華之能事。過去學者多數強調此段，將其視為在指責玄宗後宮的奢靡。²²雖然，這種解讀並非沒有道理，但實際上描述浮宮內飾的段落僅佔全文不到四分之一，因此不

¹⁸ 同前註。

¹⁹ 簡宗梧、李時銘主編，《全唐賦》（臺北：里仁書局，2011年），第3冊，頁1953。

²⁰ 簡宗梧、李時銘主編，《全唐賦》，第2冊，頁1053。

²¹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四，〈說楚何荒王賦上〉，頁63。

²² 楊承祖，《元結研究》，頁59。

能說是文章主旨。此外，元結對玄宗內宮的批評主要集中在〈說楚何惑王賦〉中，該篇以「天醜」為主要意象，明顯指涉楊貴妃。相較之下，〈說楚何荒王賦上〉的主要意象是楚王的「眾釣」行動，明顯關注比玄宗私生活更大的社會問題。

本文不探討描寫仙宮內飾的段落，而是專注於「眾釣」這一意象的描寫：

浮宮可御，而眾釣無成。臣何荒王乃浮浮宮于都龍之漩冷，出洞庭之南漢，將觀蠻師夷父，與漁者試眾釣於沅湘會泥。臣何荒王始見積魚之山，而喜色未起。又見眾猶畜委，釣未施已，滌洄淵汨，周袤千里。眾中之魚，皆觸蹙鰓駭。投跳委壘，可以薦車。臣何荒王輦於其上，而心始喜。是日，置魚監，拜網尉，釣尹司綸，各有等次。又有類龍學鯉，肘釣脰鈎，鵬騰鸚躍，潛深錯櫟。得怪魚狀龍者，皆差授官爵。²³

華麗的浮宮雖然建成，但何荒王缺乏眾釣的技術，導致釣魚行動不順利。於是，何荒王將浮宮移至都龍之漩渦和洞庭湖南渚的沅湘水域交會之處。在這裡，何荒王觀摩並學習邊疆民族與當地漁民的眾釣技藝，終於讓他見識到如山般積累的魚群。「眾中之魚，皆觸蹙鰓駭。投跳委壘，可以薦車」，元結如此描寫，讓人聯想到武后時降低蔭任、流外人數，抬高科舉比例，以致士子爭相競宦的情景。²⁴面對這種「天下英雄，入吾網中」的場景，何荒王內心終於感到喜悅，並在魚群上駕車巡遊。元結寫出「何荒王輦於其上」這種奇妙的畫面，巧妙突出了唐皇藉科舉馭才的象徵意涵。隨後，何荒王設立了不同級別的官爵，如「置魚監」、

²³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四，〈說楚何荒王賦上〉，頁64。

²⁴ 張鷟云：「乾封以前選人，每年不越數千；垂拱以後，每歲常至五萬。人不加眾，選人益繁者，蓋有由矣。……選司考練，總是假手冒名，勢家囑請。手不把筆，即送東司；眼不識文，被舉南館。正員不足，權補試、攝、檢校之官。賄貨縱橫，贓汗狼藉。」唐·張鷟，《朝野僉載》（北京：中華書局，1979），卷一，頁6。

「拜網尉」以及「釣尹司綸」等，明白指涉唐代選拔與管理天下人才的官僚制度。

梁寵王聽完史官的說明後感到欣喜，意識到原來還有這種牢籠人才、驅策志士的方法：

寵王聞之喜曰：「吾國無有長流激湍、平湘大淵，而不知有此樂也。始知城池官館為拘我之邸；山澤鷹犬為勞我之方。當誦記所聞，歸學而主。」²⁵

這時，元結才透過君史之口，表達此賦的核心思想：

君史証曰：「不然。須臣言已，或可聽焉。臣聞浮宮之成也，臣何荒王令群臣有後為浮司不為浮茅者族，百姓能率為浮家共為浮鄉者復。男子能湍游上下者為王賓，女子能淵居移日者為王嬪。未及一年，遂變楚俗。川原有楚室之鄉，江湖有駢舟之曲。家見湍上之悲，戶聞臨淵之哭。時野有歎曰：嗚呼！有國者非喜愛亡國，有家者非喜愛亡家。當取其亡也，如喜愛者耶？今君上喜愛浮宮眾釣，令臣下喜愛浮司浮鄉，吾恐君臣各迷，而家國共亡。此實楚正士歎臣何荒王。臣願君王驚懼為心，指此為箴。」²⁶

自從何荒王喜愛眾釣眾魚之後，便令群臣中對於共成「浮司」消極怠慢者，以及不願成為「浮茅」者，²⁷皆降誅族之罰；相對的，對於百姓積極率領浮家共聚為「浮鄉」者，則給予復除繇役之賞。²⁸另外，對於鄉

²⁵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四，〈說楚何荒王賦上〉，頁 64。

²⁶ 同前註。

²⁷ 「浮司」、「浮家」、「浮鄉」等詞較易理解，這裡所謂「浮茅」之「茅」者，可能指「茅社」之意。《書經·禹貢》云：「厥貢惟土五色。」孔穎達《正義》引蔡邕〈獨斷〉云：「天子大社，以五色土為壇，皇子封為王者，授之大社之土，以所封之方色，苴以白茅，使之歸國以立社，謂之茅社。」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十三經注疏·尚書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 172。

²⁸ 「百姓能率為浮家共為浮鄉者復」的「復」字與前句「族」字相對，應為「復除」之意，即免除百姓賦稅繇役。《漢書》卷九〈元帝紀〉云：「以用度不足，民多復除，無以給中外繇役。」漢·班固撰，《漢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頁 291。

里男子有能「湍游上下」者，賜為王賓。這裡「湍游上下」蓋指各種奔走上下以求榮的行為，讓人想到元結落第後在長安所見所聞，如〈喻友〉所寫那樣：「有苦貧賤者，欲留長安依託時權，徘徊相謀。」²⁹以及〈丐論〉也寫到：「丐宗屬於人，丐嫁娶於人，丐名位於人，丐顏色於人，甚者則丐權家奴齒以邪佞；丐權家婢顏以容媚惑。」³⁰等，這些都是因科舉所掀起的諂競逐祿之風。

所謂「浮宮」，元結先前也用過類似的意象，〈閔荒詩〉云：「船舫狀龍鷁，若負宮闕浮」，³¹係影射朝廷的奢華浮誇。所謂「浮司」，則暗示了官場風氣的浮濫。另外，需特別注意元結使用「浮鄉」一詞的意涵。所謂「鄉」，從行政職能來說，是唐代最底層的行政單位。《舊唐書·食貨上》載：「百戶為里，五里為鄉。四家為鄰，五家為保。」³²雖然，唐太宗於貞觀十五年（641）廢鄉長後，里正取代了鄉長的行政職能，³³實際上，「鄉」在唐代仍被普遍認為是最基層的社會組織，正如張國剛指出：「唐代的鄉是縣以下最基層管理組織。『鄉』以下的『里』不是承接縣政的獨立管理單位，里正作為鄉務的實際主持者，並不以里的負責人在縣司活動，而實際上是以鄉的名義進行管理。」³⁴另外以空間分佈來說，「鄉」同時也有「鄉土」、「地方」之意，是士子本來的生長之地，也是宗親血緣之所在。從此可以看出，元結的「宮」、「司」、「鄉」三層列舉，表達出「中央」與「地方」對列的思考模式。藉選舉制度的發展而言，唐代科舉之前的制度——包括九品中正制——都以考

²⁹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四，〈喻友〉，頁 58。

³⁰ 同前註，頁 61。

³¹ 同前註，卷二，〈閔荒詩〉，頁 17。

³² 後晉·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卷四十八，〈食貨志上〉，頁 2089。

³³ 張哲郎說：「唐太宗時，鄉設鄉長一人、鄉佐二人，不久又行廢止。事實上，鄉制到了唐代，已經名存實亡。」見氏著，〈鄉遂遺規——村社的結構〉，載杜正勝主編，《中國文化新論——社會篇·吾土與吾民》（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2），頁 200-201。

³⁴ 張國剛，〈唐代鄉村基層組織及其演變〉，載黃寬重主編，《中國史新論——基層社會分冊》（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頁 191。

鄉譽為主要辦法，士人必需在地方鄉里有所經營才有機會舉官。所謂「浮鄉」，代表科舉制盛行後，雖然朝廷表面上通過科舉在野外尋求人才，但實際上是以祿位為誘因，吸引地方士人，使他們聚集在京城周邊，迎合上位者的喜好，從而形成了官場的浮競（浮司）以及士人浮離鄉土（浮鄉）的現象。

在此賦中，元結自己也曾是被荒王眾釣的眾魚之一，他曾努力進京求官，卻遭遇挫折，被迫退居商餘。退居商餘的這段期間，元結在〈述時〉中寫道：「予愚愚者，亦當預焉，日覺抵塞，厭於無用。乃以因慕古人，清和蘊純，周周仲仲，癡然全真，上全忠孝，下盡仁信，內順元化，外媿大和，足矣。」³⁵顯然，他在習靜時經歷了一次視角的轉換，他從世俗士人的視角中解脫出來，站在歷史的高度上。在〈說楚何荒王賦上〉中，他以史君的角度反思了國家選舉制度所帶來的社會問題，最終以警示之詞結尾：「今君上喜愛浮宮眾釣，令臣下喜愛浮司浮鄉，吾恐君臣各迷，而家國共亡」，一如〈亂風詩·至荒〉所云：「王守昏荒，終亡此乎！焉有力恣諂惑，而不亡其國？」³⁶

若從元結被李林甫弄權以致科舉失利的經歷來說，則可能將此賦歸類為士不遇主題下的激憤之詞。尤其，元結以楚王為喻，並將場景設在洞庭以南、沅湘流域一帶，不免讓人想到屈原受小人進讒、流放沅湘的歷史典故。然而，我們不能忽視元結在這篇賦中創造的「浮鄉」意象，所表現出他對社會問題的敏銳觀察。

元結在〈說楚何荒王賦上〉中，以辭賦特有的問答設寓以及神話筆法，創造出一個看似荒誕的「漂浮王國」，其背後是對科舉制度的反思，另外，從開元、天寶間的「選舉論」來看，我們還能發現這種士人從鄉土「浮離」的現象，是當時中央官員共同提出的社會問題。

³⁵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五，〈述時〉，頁83-84。

³⁶ 同前註，卷一，頁7。

三、開元、天寶間的「選舉論」

選舉制度發展至開元、天寶間已經弊端叢生，此時有一系列反省選舉制度的論議，武后天授三年薛登上疏曰：

古之取士，有異于今；先觀名行之源，考其鄉邑之譽，崇禮讓以勵己，揚信義以標信；以敦材為先最，以雕蟲為後科。故人崇勸讓之風俗去輕浮之行，希古者必修確然不拔之操，行難進易退之規，眾議已定其高下，郡將難誣于曲直。故計貢賢愚，即州將之榮辱，穢行彰露，亦鄉人之厚顏。³⁷

薛登此疏見於《唐會要》卷七十六〈貢舉中〉，蓋武后時廣開科舉之門，又加之以「試雜文」，士風浮濫已有端倪，³⁸考《唐會要》、《通典》、《全唐文》相關論述，則就「士一鄉」關係提出反思者，應以薛登此疏為最早。此疏中，薛登認為「古之取士，有異于今」。然而，此「古」為何時，就薛登言「先觀名行之源，考其鄉邑之譽，崇禮讓以勵己，揚信義以標信」，應是漢代「舉孝廉」之制。薛登認為，恢復古代「考鄉邑之譽」的選人辦法，一來透過鄉里鄰人十目十指之監督，士人必難在德行上作假；二來由此選舉之人，因是鄉里共推，郡守「難誣于曲直」，可以減少地方一、二級行政長官之摩擦；三來，因是由地方鄉人自行舉貢，是故所舉之人亦牽涉鄉人顏面，不至於推抬無恥愚昧之人，可以達到地方自我監督的功能。薛登認為，科舉制逐漸趨於形式化的檢定，當

³⁷ 宋·王溥撰，《唐會要》，頁 1391。

³⁸ 傅璇琮論此，依《唐會要》卷七十六〈貢舉中·進士〉言「調露二年四月，劉思立除考功員外郎。先時，進士但試策而已，思立以其庸淺，奏請帖經，及試雜文，自後因以為常式」，認為進士試雜文自此始，然這時「試雜文」只試銘、賦之類，並無試詩。至開元十二年才有祖詠〈終南山忘餘雪〉之試詩的記載，以此駁前人謂「詩賦取士」自武后始不完全正確。傅璇琮論證詳確，可參傅璇琮，〈進士考科與及第〉，《唐代科舉與文學》，頁 170。

國家只要求形式時，士人皆會在形式上造假；因此必須透過「考鄉邑之譽」的辦法，才能促使「士」回到德行的自我要求之上。

往後，開元時張九齡亦上疏論及類似問題，但稍從制度的可行性上著眼。《通典》卷十七〈選舉五·雜議論中〉云：「開元三年，左拾遺張九齡上書曰」：

夫元元之眾，莫不懸命於縣令，宅生於刺史，此其尤親於人者也。是以親人之任，宜得賢才；用人之道，宜重其選。……但於京官之中，出為州縣者，或是緣身有累，在職無聲，用於牧宰之間，以為斥逐之地；因勢附會，遂忝高班，比其勢衰，亦為刺史；至於武夫、流外，積資而得官，成於經久，不計有才，諸若此流，盡為刺史。其餘縣令以下，固不可勝言。蓋眈庶所繫，國家之本。務本之職，反為好進者所輕，承弊之邑，每遭非才者所擾，而欲天下和洽，固不可得也。³⁹

張九齡針對中央政府指派州刺史以下之地方官員，所衍生的問題提出批評。他的關注點與薛登以及後來的劉秩所關注的問題相似，特別是關於士人群體集中於京畿，與地方社會「鄉」失去聯繫的問題。在當時的社會中，士人普遍偏好京官職位，而被派往地方的官員，要麼是因為個人問題「緣身有累」，要麼是因為缺乏影響力「在職無聲」。此外，許多擔任地方首長的官員在京城時可能是依靠關係上位「因勢附會，遂忝高班」的人士，當他們的勢力衰落時，也會被安排擔任刺史等職。這導致地方行政長官的質量普遍不高。張九齡強調，「蓋眈庶所繫，國家之本」，顯示他的討論不僅僅聚焦於「官—民」關係，更從「中央—地方」的關係出發，認為要實現「天下和洽」，首要任務是提升地方官員的素質。

盛唐時針對選舉議論中最具系統性者，就屬劉秩〈選舉論〉。劉秩活動時間略早於元結，其〈選舉論〉見於《通典》卷十七〈選舉五：雜

³⁹ 唐·杜佑，《通典》（北京：中華書局，2018），頁415。

議論中〉，《全唐文》卷三七二亦有所載。《通典》卷十七云：「左監門衛錄事參軍劉秩論曰」，⁴⁰而《新唐書》卷一三二〈劉子玄傳〉云：「開元末，歷左監門衛錄事參軍事」，⁴¹可知此議論大約作於開元末。另外，據《唐會要》卷三十七〈服紀上〉載：「開元二十三年正月十八日敕文，服紀之制，有所未通，宜令禮官學士，詳議具奏。……戶部郎中楊伯成、左監門錄事參軍劉秩，並同是議。」⁴²可知，劉秩時任左監門錄事參軍約於開元二十三年間，任職時間並不長，〈選舉論〉作於此任期間，故大約也在開元二十三年（735年）前後幾年間，其時元結大約十七歲。

值得注意的是，據《新唐書》卷四十四〈選舉志上〉載：「（開元）二十四年，考功員外郎李昂為舉人詆訶，帝以員外郎望輕，遂移貢舉於禮部，以侍郎主之。禮部選士自此始」，此時正好是知貢舉之職正式移由禮部侍郎負責，這件事標誌著科舉取士的重要性在國家舉選制度中正式得到確立。⁴³

劉秩〈選舉論〉針對科舉制重要性過度提升的弊端而發。在開元以前，進士逐漸成為取士的主要管道，前人多有詳論，於此不贅述。⁴⁴據王德權研究，劉秩在〈選舉論〉中指出選舉造成的問題有三點：1.「官」與「士」的比例嚴重失衡，導致士人諂競之風大起。2.進士科以文學取士，導致「先文後理，詞冶不雅」。3.舉選不本鄉曲，導致「士人」與「鄉里」脫節，進而使得「士不飾行，人弱而愚」。⁴⁵在劉秩眼中，因

⁴⁰ 同前註，頁 418。

⁴¹ 宋·歐陽修、宋祁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頁 4524。

⁴² 宋·王溥撰，《唐會要》（北京：中華書局，1955），頁 680-683。

⁴³ 傅璇琮，〈唐人論進士試的弊病與改革〉，《唐代科舉與文學》（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3），頁 385。

⁴⁴ 同前註，頁 382。

⁴⁵ 王德權對劉秩此議曾詳加分析。見氏著，《為士之道：中唐士人的自省風氣》（臺北：政大出版社，2012），頁 76-83。

為某些制度原因，當時的「士」與「文」皆從其本質狀態游離出來，造成了社會、政治以及文化的總體衰退。⁴⁶

劉秩在這篇議論中隱含的前提是，他認為國家的興衰與士人的風氣息息相關，而士人的風氣又與國家的舉選制度密切相關。因此，若要改善國家的體質，就必須從改革舉選制度著手。因此，劉秩在這篇文章中將近一半的篇幅用於梳理過去歷史中舉選制度的變遷。一方面，他闡述了自己認為最佳的舉選方式是什麼，另一方面，他也說明了盛唐時期舉選制度存在的問題是如何產生的。〈選舉論〉開篇便云：

夏、殷、周選士必於庠序，非其道者莫得仕進，是以誘人也無二，其應之者亦一。及周之末，諸侯異政，取人多方，故商鞅患之，說秦孝公曰：「利出一孔者王，利出二孔者強，利出三孔者弱。」於是下令：非戰非農，不得爵位。秦卒以是能并吞六國。漢室干戈以定禍亂，貴尚淳質。高后舉孝悌、力田，文景守而不變，故下有常業，而朝稱多士。及孝武察孝廉，置五經博士弟子，雖門開二三，而未失道德也。⁴⁷

劉秩認為最理想的選人方法，是參考夏、殷、周時期的「必於庠序」以及漢代的「舉孝悌、力田」與「察孝廉，置五經博士弟子」。從他提及的「雖門開二三，而未失道德也」一句可以看出，他認為國家選人不應該設立太多的管道。一旦管道過多，就會讓人們趨向於利用弊端和巧詐，偏離正法並悖離道德。劉秩此言，元結在〈說楚何荒王賦上〉中也生動描寫到，楚國君臣「又有類龍學鯨，肘釣脰鉤，鵬騰鸚躍，潛深錯椽。得怪魚狀龍者，皆差授官爵」，必然導致「今君上喜愛浮宮眾釣，令臣下喜愛浮司浮鄉」最終造成「君臣各迷，而家國共亡」的局面。總

⁴⁶ 王德權言：「隋唐國制的調整下，『士人一鄉里』的制度連繫發生斷裂，個體化官僚制誕生，改變了官僚體系的構成與運作方式，士人在世間秩序中的位置與性質也發生變化。隨著唐前期政治形勢的演變，在有限職位競爭的趨勢下，士人為了一己之升遷，無所不為而不飾行，士不成士的危機逐漸浮現，漸為時人所認識。」同前註，頁 93。

⁴⁷ 唐·杜佑，《通典》，頁 419。

體而言，劉秩認為，選人的方法主要有兩種：一是由國家培養出來的人才，二是由鄉里推薦的人才。這兩種方式都能保證候選人除了政治才能外，還能保持良好的道德品質。最重要的是，這兩種方法能夠維持「官」與「士」的比例平衡。接著〈選舉論〉再云：

漢氏失取，曹魏僭竊，中正取士，權歸著姓，雖可以鎮伏眈庶，非尚賢之術，蓋尊尊之道。於時聖人不出，賢哲無位，詩道大作，怨曠之端也。洎乎晉、宋、齊、梁，遞相祖習，其風彌盛。捨學問，尚文章；小仁義，大放誕。……撮群鈔以為學，總眾詩以為資。謂善賦者廊廟之人，雕蟲者台鼎之器。下以此自負，上以此選材，上下相蒙，持此為業，雖名重於當時，而不達於從政。⁴⁸

這裡要注意的是，劉秩認為九品中正制雖然「非尚賢之術」，並且造成地方豪族尊者越尊，是一種「尊尊之道」，但其優點是可以維持地方穩定，故曰「可以鎮伏眈庶」。自西漢末以來，士風逐漸墮落，到了魏晉六朝時期，「於時聖人不出，賢哲無位」，由於賢才無法得到應有的地位，導致了政治的空虛。相對的，「詩道大作，怨曠之端也」、「捨學問，尚文章；小仁義，大放誕」，文章放誕的風氣日漸盛行。這種情況一直延續到了唐代，「撮群鈔以為學」與「總眾詩以為資」分別對應到明經與進士兩科之弊端，總體形成劉秩所關注的局面。

劉秩對士風由盛轉衰的歷史過程進行了梳理，其中隱含一種「復古」的主張。他認為最理想的舉選制度應當參考上古時代的做法。因此，他將士人的範型定於夏、商、周三代。在那個時代，只有符合道德標準的人才能夠進入仕進序列，而不是像後來那樣與道德相去甚遠。另外，也並非劉秩一人持此論，當時許多針對舉選提出討論者——如崔沔——也提出同樣說法；⁴⁹同時《唐會要》卷七十五〈貢舉上·帖經條例〉也云：

⁴⁸ 唐·杜佑，《通典》，頁420。

⁴⁹ 崔沔〈應封神嶽舉對賢良方正策第二道〉云：「故《抱樸子》曰：『古之試良將者，亦問以策』，即其義矣。……今之考言取士者，必以綺飾為工：視學論文者，偵緞畝必升；曉政達幽者，失其數而咸退。譬千金之璧，以微瑕而毀之；百丈之材，睹小節而棄之，亦良可悲矣！」收入清·董誥輯，

「明經以帖誦為功，罕窮旨趣，安得為敦本復古，經明行修，以此登科，非選士取賢之道」，這種基於選舉制度的「復古」，應是當時士人的普遍共識。

另從「士人」與「鄉里」的關係來說，前面提到，劉秩認為魏晉六朝時的九品中正制，雖然是「非尚賢之術，蓋尊尊之道」，但仍「可以鎮伏毗庶」，即尚能保持「士」與「鄉」的最後聯繫。〈選舉論〉續云：

隋氏罷中正，舉選不本鄉曲，故里閭無豪族，井邑無衣冠，人不土著，萃處京畿，士不飾行，人弱而愚。⁵⁰

劉秩指出，隋代廢除九品中正制並開科舉之後，「舉選不本鄉曲」，導致士人「萃處京畿，士不飾行，人弱而愚」，這句話精要總結了科舉制造成的「中央」與「地方」的斷裂問題。而這並非只是劉秩的主觀意見，當代社會史研究者已經針對當時士人「中央化」的現象提出史料證實。⁵¹總而言之，劉秩認為在政治運作中，「君」與「民」處在兩端，而能彌合兩端者只有「官（臣、士）」，這是自古以來士大夫們的共識。而這兩端的分離，除了傳統說法中縱軸的階層分離（離心、離德）；到了唐代，一個幅員如此遼闊的大一統國家，更加劇了橫軸的空間分離。

在劉秩的想像中，中央與地方的連結必須建立在中央政府與地方豪族之間的連結基礎上。然而，隨著隋文帝在開皇十五年宣布「罷州縣、鄉官」，⁵²以及李唐皇朝有意識地透過重新編纂氏族譜、大力推行科舉等方式來削弱地方豪族的勢力，從而導致中央與地方之間的連結逐漸鬆散。因此，劉秩所言的「故里閭無豪族，井邑無衣冠」成為了一個現實。與此同時，原本在地方上志有才之士，受到科舉制度的號召，紛紛聚集到京畿。再加上官職有限，人才卻眾多，於是每個人都爭相前往長安

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頁 3098。

⁵⁰ 唐·杜佑，《通典》，頁 420。

⁵¹ 毛漢光，〈從士族籍貫遷移看唐代士族的中央化〉，《中國中古社會史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8）。

⁵² 《隋書》：「十五年罷州縣鄉官」條。唐·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卷二十八，〈百官下〉，頁 793

爭取官職。⁵³最終導致了長安士子「士不飾行」、鄉里人民「人弱而愚」的社會現象，形成了整體社會的畸形狀態。

以上，本文從兩個角度描述了唐代開元、天寶年間科舉制所引發的社會問題。首先，從元結的〈說楚何荒王賦上〉中的「浮鄉」描述出發，從地方士人的角度，運用賦體筆法，批評了科舉制造成的「中央—地方」格局下，士人與地方的「浮離」現象。其次，以劉秩的〈選舉論〉為主，從中央官員的角度，較有系統地討論了科舉制所導致的「士—鄉」分離的社會危機。

透過劉秩的〈選舉論〉，我們得以挖掘出元結在〈說楚何荒王賦上〉中運用「浮宮」、「浮司」與「浮鄉」等意象的社會意義。劉秩批評科舉制度導致「舉選不本鄉曲」，使得士人「萃處京畿，士不飾行，人弱而愚」，這正是元結所描繪的「浮鄉」的直接陳述。元結的「浮司」反映出官場的浮華腐敗，對應劉秩所指責的官員選拔弊端和官風不正。「浮宮」則象徵朝廷的奢靡享樂和對士人的過度吸納，呼應了劉秩對中央壓迫地方、士人脫離本源的憂慮。通過劉秩對科舉制度的直接批判，才能發現元結如何透過賦體筆法，將「士—鄉」分離的問題具象化為充滿文學性的「漂浮王國」。否則，我們對〈說楚何荒王賦上〉一篇的詮釋，仍會停留在只是「寫內廷生活的荒淫」的格局，無法顯現其對於社會實況的獨到感知。

值得注意的是，薛登、張九齡、劉秩等人提出的議論，皆隱含一種「士道」的復古主張，他們認為由於選士方法的更迭，導致了士道的逐漸墮落。直到隋唐實行科舉，使得「士人」從「鄉土」浮離，「萃處京畿，士不飾行」。失去鄉土的士人們，同時也背離了德行和民庶，整個「士道」也就淪喪了。所謂「士道」，其實與士人的「身分認同」息息相關。科舉的實施，導致當時士人的行為方式，與許多人對「士」的理

⁵³ 王勛成在《唐代銓選與文學》中對此有深入研究，他詳細描述了唐代士人及第後聚集在京城「守選」期間的生活型態。見氏著，《唐代銓選與文學》（北京：中華書局，2001）。

想化形象產生顯著差異。這就意味著，那些拒絕隨波逐流的士人很可能會經歷一次身分認同的危機。元結便是這樣一位士人，他在那樣的時代背景下，明顯感到自己與主流士人格格不入。清人劉熙載《藝概》說他：「雖若憤世太深，而憂世正復甚摯，是亦足使頑廉儒立，未許以矯枉過正目之」、「其詩亦一肚皮不合時宜」。⁵⁴天寶六載，元結懷抱志向前往京城應試，〈二風詩序〉云：

天寶丁亥中，元子以文辭待制闕下，著〈皇謨〉三篇、〈二風詩〉十篇，將欲求于司匭氏，以禱天監。會有司奏待制者悉去之，於是歸于州里。後三歲，以多病習靜於商餘山。病間，遂題括存之。此亦古之賤士不忘盡臣之分耳，其義有論訂之。⁵⁵

元結帶著旨在教導天子關於興衰之道的三篇〈皇謨〉：〈元謨〉、〈演謨〉、〈系謨〉，以及透過古辭喻治亂之道的〈治風詩〉和〈亂風詩〉各五篇，滿懷希望地前往長安，意圖獻匭於天子。然而，受到有司悉數絕去後，隨之而來的是前文提到的李林甫弄權事件，此後元結便退居於商餘。在這之前，元結或許深信憑藉自己的學識和科舉的助力，能在仕途上有所建樹。結果是，他首次赴長安參加科舉的經歷，不僅粉碎了他的理想，還讓他目睹了長安中權貴橫行，士人們奢侈競官的場面——正如〈出規〉所描寫的那樣：「其客得祿位者隨死，得金玉者皆孥，參遊宴者或刑或免」。⁵⁶

這一衝擊使得元結開始反思：究竟什麼是「士」？什麼是「官」？這兩者之間應當建立什麼樣的關係？在他看來，如果當時的「官」全是曲圓逢迎之士，那麼，作為一個直言不諱的「野有直士」、一位「古之賤士」，他又怎能為「官」呢？如果不為「官」，便無法為家國社稷尋求善政，那他也不能算是一位理想的士人。因此，在元結後來的生命裡，他反覆掙扎於這種深刻的矛盾之中。透過接下來的引證，本文勾勒出元

⁵⁴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附錄三，〈誅家論元〉，頁207、208。

⁵⁵ 同前註，卷一，〈二風詩序〉，頁5。

⁵⁶ 同前註，卷五，〈出規〉，頁73。

結終其一生重建「士人」身分認同的軌跡。最終，我們發現他對於「理想士人」的答案，竟然就隱藏在他早期作品〈說楚何荒王賦上〉的「浮鄉」描述之中。

四、元結的「復古論」及其對「士道」的探索實踐

（一）元結的「復古」與「士道」

元結的詩歌理論被稱為「淳古主義」，⁵⁷即回到三代的上古詩風。前人論此，多只在文學史內部，將他與當時「通常以『三代兩漢』為一個籠統概念」的復古思潮作為比較，認為元結有意與時論做出區隔，⁵⁸進而形成一種文學的「極端的復古態度」。⁵⁹另外，若跳脫文學思潮的視角，也有學者認為元結實際上是透過「淳古」描述一種毫無人力施加雕琢、保持上古純樸的政治狀態，藉以批判社會現實。⁶⁰所謂「復古」，表面上來說，是對古代文學表現型態的摹習，實際上它的意義非常多元。過去學者多只在文學史範疇內討論，將元結的「復淳古」視為文學表現上的「極端復古」，這種說法似乎過於簡略。經由以下舉證梳理，我們可以發現元結所謂「淳古」，其實並非只就詩歌表現形式而言，而是從反省「士人」這一身分認同出發，包含了他所認為的「理想士人」的概念。

跳脫文學史的框架，唐人普遍將「上古淳樸」作為某種理想性的具體表達。回到「上古」並非一定要在實際作法上仿古，而是表達出某種

⁵⁷ 楊承祖，《元結研究》，頁 197、351、370。

⁵⁸ 同前註，頁 370。

⁵⁹ 美·宇文所安，賈晉華譯，《盛唐詩》（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頁 208。

⁶⁰ 日·加藤敏，〈元結の詩文における浯溪と「大唐中興頌」〉，《中国文化：研究と教育》第 65 期（2007.6），頁 15-27。

政治的理想型態而已。⁶¹士人們藉由遙思上古政治的完滿狀態，一來襯托出現實政治的衰落與缺損，二來表達理想社會於現實中「再現」的可能性。元結〈系樂府·思太古〉云：

東南三千里，沅湘為太湖。湖上山谷深，有人多似愚。嬰孩寄樹顛，就水捕鷓鱻。所歡同鳥獸，身意複何拘。吾行遍九州，此風皆已無。籲嗟聖賢教，不覺久躊躇。⁶²

這首擬樂府表達了元結對「太古純樸」的想像，那時人與自然之間存在著一種和諧與純真的關係，不受繁文縟節和人為規則的約束。元結通過對「太古」純樸生活的描繪，實則對顯當下社會的失序與人心的不純，同時也是透過對遠古時代的理想化憧憬，傳達出一種對於理想政治與社會和諧的嚮往。

過去論者，通常只凸出〈系樂府〉中所呈現之「太古純樸」的一面，認為「古」代表了元結心目中的「理想」。但當我們看到元結在〈亂風詩〉中列舉了「古有荒王」、「亂王」、「虐王」、「惑王」、「傷王」等一系列「極惡君王」的形象時，⁶³那麼可以斷言，元結所謂「古」至少表達了「理／亂」的兩面性。所謂「古」，廣義來說，就是指涉「曾經發生過的事」，無論是理是亂，元結只要冠上一「古」字，便蘊含了在今日「重演的可能性」。透過附加這種「重演的可能性」，既可以強調他所崇尚的太古純樸社會，在今日是有可能做到的，同時也暗示過去「用姦臣以虐外，寵妖女以亂內」之事，今日也極有可能正在重演。如此一來，便達到〈二風詩序〉所云：「極帝王理亂之道，系古人規諷之流」的為文目的了。⁶⁴

元結的「復古」含義相當複雜，若只從「文學的表現形式」來探討他的復古思想，則會糾結於他到底是追復「漢魏之古」還是「三代之古」

⁶¹ 詳見廖宜方，〈「上古淳樸」：唐代前期的歷史認識與政治想像〉，《唐代的歷史記憶》，頁 55-138。

⁶²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二，〈系樂府·思太古〉，頁 18。

⁶³ 同前註，卷一，〈亂風詩〉，頁 7、8。

⁶⁴ 同前註，卷一，〈二風詩序〉，頁 5。

的表面差異。從他「淳古淡泊、絕去雕飾」以及完全不在乎聲律押韻的詩文風格來看，元結崇尚的文學形式確實比較接近「三代之古」。⁶⁵然而，另從元結詩文中經常出現的「古之賤士」、「古之君子」、「古者純公」等語句來看，他所謂「古」，其實包含了「世道」、「君道」、「臣道」以及「士道」等多方面的指涉，而不只是講文學表達而已。看到元結〈補樂歌十首〉序云：

今國家追復純古，列祠往帝，歲時薦享，則必作樂，而無雲門、咸池、韶夏之聲，故探其名義以補之。⁶⁶

元結言「今國家追復純古」之意，有學者判斷可能指「玄宗朝大規模崇奉歷代帝王、追祀三皇、五帝甚至更早帝王的祭祀活動」，⁶⁷依前後文來看，此說大致不錯。然而，其時還有另一波復古主張，也就是前一節所提到的，由反思選舉制所延伸對於「士道」的復古論。如劉秩〈選舉論〉所言：「夏、殷、周選士必於庠序，非其道者莫得仕進」，這波「士道」復古論也是追復三代「淳（純）古」。另如崔沔〈應封神嶽舉對賢良方正策第二道〉云：

《傳》曰：「文以足言，言以足志，言或可察，志隱於漠。」是知文者言之藻繪，志之筌蹄；有貞實者，或忘藻繪；得魚兔者，必棄筌蹄。則存言舍文，合於淳古，以言考德，必洞精微。⁶⁸

崔沔論國家選舉制度的改革問題，引《易傳》：「文以足言，言以足志，言或可察，志隱於漠」以「志一言一文」的關係來說「存言舍文，合於淳古」。上古之時，士之為士，其「志一言一文」本應是相即不離的，士以「志」為其本，發而為言，藻繪而為文，三者在本質的連繫上本不應發生斷裂。然科舉以文章取士之後，使得當時士人皆只重藻繪以求利

⁶⁵ 楊承祖，〈元結的淳古論與反主流〉，《元結研究》，頁 356。

⁶⁶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一，〈補樂歌十首〉，頁 1。

⁶⁷ 廖宜方，《唐代的歷史記憶》，頁 100。

⁶⁸ 周紹良編，《全唐文新編》，頁 3099。

祿，「文」與「志」便發生了斷裂。崔沔論此，如同前引劉秩〈選舉論〉，也是從「士道」來談「復淳古」思想。

在〈系樂府·思太古〉中，元結寫出一幕太古純樸的「世道」場景。進一步探究，「世道」當然也包含了「君道」與「臣道」。元結所認為的上古烏托邦，不僅僅表現為百姓的生活型態，更是由許多「古之君」、「古之臣」共同組成。如〈系樂府·頌東夷〉云「嘗聞古天子，朝會張新樂」、⁶⁹〈閔荒詩序〉云「吾聞古賢君，其道常靜柔」等等，⁷⁰這些「理想君王」表現出對美善之聲的重視，並且具備極高的品德與修養。另外還看到〈系樂府·賤士吟〉云「諂競實多路，苟邪皆共求。常聞古君子，指以為深羞」、⁷¹〈沔泉銘〉云「古之君子，方以全道。吾命沔泉，方以終老」、⁷²〈酬孟武昌苦雪〉云「古之賢達者，與世竟何異？不能救時患，諷喻以全意」等等，⁷³元結所謂「古之君子」、「古之賢達」，呈現出他對「理想士人」的想像。在元結想像中，理想的士人不諂競、方正而不曲圓，如不能在官而救時，則應在野而發聲。這些表述明顯針對當時科舉造成的士人浮競之風而發，在「士不成士」的身分認同危機下，「古之君子」、「古之賢達」代表了元結對「理想士人」的總體理解。

問題就在於，以主從次序來分別，元結的「復古」到底是以討論「士道」為主，而「文道」只是作為「士之表現」的一環被提出來而已，抑或相反？當我們深讀元結〈篋中集序〉時，可以發現元結確實是從「士道」出發，次論其文學態度：

元結作《篋中集》，或問曰：「公所集之詩，何以訂之？」對曰：「風雅不興，幾及千歲，溺於時者，世無人哉。嗚呼！有名位不顯，年壽不終，獨無知音，不見稱頌，死而已矣，誰云無之？近

⁶⁹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二，〈系樂府·頌東夷〉，頁19。

⁷⁰ 同前註，卷二，〈閔荒詩序〉，頁17。

⁷¹ 同前註，卷二，〈系樂府·賤士吟〉，頁20。

⁷² 同前註，卷十，〈沔泉銘〉，頁162。

⁷³ 同前註，卷二，〈酬孟武昌苦雪〉，頁33。

世作者，更相沿襲，拘限聲病，喜尚形似，且以流易為辭，不知喪於雅正。然哉，彼則指詠時物，會諧絲竹，與歌兒舞女生位籟聲於私室可矣。若令方直之士、大雅君子，聽而誦之，則未見其可矣。……於戲！自沈公及二三子，皆以正直而無祿位，皆以忠信而久貧賤，皆以仁讓而至喪亡。異於是者，顯榮當世。誰為辯士，吾欲問之。天下兵興，於今六歲，人皆務武，斯焉誰嗣？⁷⁴

元結在這段談及選詩標準的序文中，其實隱含了兩種標準。前人大多只注意「風雅不興，幾及千歲，溺於時者，世無人哉」一句，認為其言「幾及千歲」證明了他是一個在文學上的「極端復古主義者」，並與「篋中集派」的作者們對近體詩採取籠統否定的偏見。⁷⁵然縱觀整篇序，元結除了從「詩之內容」來選詩以外，更主要是從作者的「行為」和「境遇」來選擇。

從「詩之內容」而言，元結認為什麼樣的詩是好詩？其言：「然哉，彼則指詠時物，會諧絲竹，與歌兒舞女生位籟聲於私室可矣。若令方直之士、大雅君子，聽而誦之，則未見其可矣」，可以發現元結是以「詩」與「士」的關係作為揀擇標準。所謂好詩，是根據其能否讓「方直之士、大雅君子，聽而誦之」進行判斷。

其中所謂「方直之士」一詞，在元結許多文章中反覆出現過，代表在行為出處上符合「士道」之士人。從《篋中集》所選之詩來看，除了較為籠統地說以五言古詩為主之外，詩的題材及表現形式並不固定。唯一貫穿全集的，是作者們都表達出某種踐履「士道」卻不為社會所接受的嗟嘆。於是，序文後半云：「沈公及二三子，皆以正直而無祿位，皆以忠信而久貧賤，皆以仁讓而至喪亡。異於是者，顯榮當世」，表示他從作者是否在行為上符合「士道」作為選詩標準。符合元結心目中「士道」標準的作者，他們所寫的詩才是值得「方直之士、大雅君子，聽而

⁷⁴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七，〈篋中集序〉，頁108。

⁷⁵ 王運熙，〈元結《篋中集》和唐代中期詩歌的復古潮流〉，《漢魏六朝唐唐代文學論叢》，頁189。

誦之」的好詩。總體而言，元結是以「士道」為核心來決定文學的標準，他其實是在「選士」，而非僅是「選詩」而已。

（二）元結早期心目中的「理想士人」——純士

前面提過，在〈系樂府〉十二首中，元結勾勒出他早期認定的「理想士人」的幾個面向。此組詩序中說作於「天寶辛未」中，天寶並無「辛未」，前人假定為「辛卯」（天寶十載）之譌。⁷⁶天寶六載，元結應舉受挫，天寶七載後即習靜商餘。退居商餘其間，元結徹底站在現實之對立面，形成一套「理想士人」的理念。這個套理念包含了三個重點，用元結自己的話來說為：1.「全聲若或在，蹈海吾將學」、2.「何人采國風，吾欲獻此詞」、3.「賢士君子，不求任使」。

從第一點來說，元結認為一位理想的士人，必須承擔起學習並傳承某種樂歌本真的責任，如〈頌東夷〉云：

嘗聞古天子，朝會張新樂。金石無全聲，宮商亂清濁。東驚且悲歎，節變何煩數。始知中國人，耽此亡純樸。爾為外方客，何為獨能覺。其音若或在，蹈海吾將學。⁷⁷

元結所謂「全聲」，於〈訂司樂氏〉有云：「況懸水淙石，宮商不能合，律呂不能主，變之不可，會之無由，此全聲也。司樂氏非全士，安得不甚謝之？」⁷⁸蓋「全聲」可以解釋為樂歌的本真，係毫無人為雕飾的淳樸之音；在文化中為上古祭祀宴饗之樂歌，在自然中則為草木金石之音響。然而，這種自然之音受到後天宮商量裁，失其本真，亡其淳樸。而「士」，理應擔當起找回這種樂歌本真的責任。然從〈訂司樂氏〉可以看到，「全聲」對應到「全士」，即並非一般之「士」能擔起這種承擔文化本質的責任，必須要是完全踐履士道的「全士」，才有資格成為樂歌本真的追尋者與傳承者。

⁷⁶ 孫望，《元次山年譜》，頁23。

⁷⁷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二，〈系樂府·頌東夷〉，頁19。

⁷⁸ 同前註，卷五，〈訂司樂氏〉，頁78。

就第二點而言，元結認為一位理想的士人，必須成為「君」、「民」之間的橋樑，如〈貧婦詞〉云：

誰知苦貧夫，家有愁怨妻。請君聽其詞，能不為酸淒。所憐抱中兒，不如山下麩。空念庭前地，化為人吏蹊。出門望山澤，回頭心複迷。何時見府主，長跪向之啼。⁷⁹

〈農臣怨〉云：

農臣何所怨，乃欲干人主。不識天地心，徒然怨風雨。將論草木患，欲說昆蟲苦。巡迴宮闕傍，其意無由吐。一朝哭都市，淚盡歸田畝。謠頌若採之，此言當可取。⁸⁰

過去論者，多稱元結為「寫實主義」或「現實主義」文人，⁸¹其大多聚焦於元結「憫民」類型的作品。如上引〈貧婦詞〉及〈農臣怨〉兩首，為元結初次進行憫民詩的創作，其時安史亂未起，元結也才剛憤而退居商餘，幾無經歷。他寫到：「誰知苦貧夫，家有愁怨妻」、「不識天地心，徒然怨風雨」，這種既空疏又缺乏細節的描寫，很難讓人相信是作者親身經歷、發自肺腑的嘆言，更像是為寫而寫的類型化創作。與他後來任道州刺史所作〈春陵行〉相比，這時的憫民詩更像是一種為民喉舌的「表演而已」。

安史亂後，他於廣德二年任道州刺史時，見「當州被西原賊屠陷，賊停留一月餘日，焚燒糧儲屋宅，俘掠百姓男女，驅殺牛馬老少，一州幾盡。賊散後，百姓歸復，十不存一，資產皆無，人心嗷嗷，未有安者。」⁸²為了奏請免除州民稅賦，因此「作〈春陵行〉以達下情」。⁸³詩云：「州小經亂亡，遺人實困疲。大鄉無十家，大族命單羸。朝飡是草

⁷⁹ 同前註，卷二，〈系樂府·貧婦詞〉，頁 20。

⁸⁰ 同前註，卷二，〈系樂府·農臣怨〉，頁 22。

⁸¹ 《中國文學史初編》稱元結為盛唐「寫實詩派」。出自王忠林、邱燮友等合編，《中國文學史初編》（臺北：石門圖書公司，1978），頁 517、518。

⁸²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八，〈奏免科率狀〉，頁 134。

⁸³ 同前註，卷三，〈春陵行序〉，頁 37。

根，暮食是木皮。出言氣欲絕，言速行步遲。」⁸⁴元結任刺史後，親眼目睹了戰亂給百姓帶來的悲慘處境，這種切身的體驗讓他在寫憫民詩時更加寫實、細膩，也更具感染力。他不再僅從「理念」的角度表達對百姓苦難的同情，而是將自己對治下州民生活的直接觀察和感受，轉化為具體而鮮明的詩句。總體而言，元結在任「有土之官」後，才真正貫徹「何人采國風，吾欲獻此辭」的士道理想。⁸⁵

就第三點來說，如〈賤士吟〉：

南風發天和，和氣天下流。能使萬物榮，不能變羈愁。為愁亦何爾，自請說此由。諂競實多路，苟邪皆共求。嘗聞古君子，指以為深羞。正方終莫可，江海有滄洲。

詩云：「諂競實多路，苟邪皆共求」，元結在許多文章中也以「諂競」批判當時士風。元結在商餘之時，時常將「祿位之士、冠冕之士、軒車之士」與「正直之士」對比。如前文所述，開元、天寶間湧起一波反科舉與士風的思潮，元結作為思潮中且相當具有批判性的一員，在他出任山南東道節度參謀並實際獲得權力之前，不免稍嫌粗暴地將當時所有為官者，直接等同於「圓曲之士」，⁸⁶如〈出規〉所云：「叔將，汝何思而為乎？汝若思為社稷之臣，則非正直不進，非忠讜不言，雖手足斧鉞，口能出聲，猶極忠言，與氣偕絕。汝若思為祿位之臣，猶當避赫赫之路，晦顯顯之機，如下廐粟馬，齒食而已」。⁸⁷〈出規〉以叔將轉述長安的官場情況，認為真正的「正直之士」不該在京城和那些祿位之士攪和一塊。理論上，成為「社稷之臣」或「祿位之臣」是動機問題，一個士人

⁸⁴ 同前註。

⁸⁵ 同前註，卷三，〈春陵行〉最末句，頁37、38。

⁸⁶ 退居商餘後，「圓曲」一直是元結所深悟者，如〈惡圓〉云：「吾聞古之惡圓之士歌曰：寧方為阜，不圓為卿，寧方為污辱，不圓為顯榮。其甚者，則終身不仰視，曰：吾惡天圓。」；〈惡曲〉云：「嗚呼！曲為之，小為大之漸。曲為之也，有何不可？姦邪凶惡其鬪乎？」；〈湓泉銘〉：「曲而為王，直蒙戮辱。寧戮不王，直而不曲」。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頁74、76、162。

⁸⁷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卷五，〈出規〉，頁74。

可以同時關心社稷又擁有權力。但就元結看來，當時處在京畿又得祿位者，清一色都是曲圓之士，而真正賢士君子都無法獲得祿位，故〈時議上篇〉云：「今賢士君子，不求任使」。⁸⁸所以，至少在任官前的元結心中，擁有「祿位」與否，變成了直接判斷是否為「正直之士」的簡單標準。

再如〈說楚何惑王賦中〉云：「野有直士，觸而証曰：……」⁸⁹、〈說楚何昏王賦下〉云：「野有忠臣，負符矯謁，偽為齊客，給而証曰：……」⁹⁰、〈時議表〉云：「荒野賤臣，始見軒陛，又拘限忌諱，不能悉下情以上聞。……」⁹¹元結反覆提到「野有直士」、「野有忠臣」等語，可見他除了以祿位與否為標準直接劃分是否為正直之士，他更在「中央—地方」的對列格局中，認為萃處京畿者皆非正直之士，而所有賢士都流落到了鄉里之間。至此「中央—地方」也變成了元結劃分是否為正直之士的簡單標準。如前述，這大概反映了當時士人所感知的，在科舉流弊之下「萃處京畿，士不飾行」的社會現況。

（三）「純士」與「為官」的矛盾心理

可能元結在商餘期間，這種直接站在社會現實對立面的二分，使他在乾元二年第一次授官時上書宰相李揆，說出「某性愚弱，本不敢干時求進。十餘年間，在山野過為知己，猥見稱譽，辱在鄉選，名污上第。退而知恥，更自委順，亦數年矣」之語，⁹²且並未接官。乾元三年，元結任荊南節度使呂諲幕府，領兵駐江州，重回當年避亂之所瀼溪，作〈喻瀼溪鄉舊遊〉詩云：

往年在瀼濱，瀼人皆忘情。今來遊瀼鄉，瀼人見我驚。我心與瀼人，豈有辱與榮。瀼人異其心，應為我冠纓。昔賢惡如此，所以

⁸⁸ 同前註，卷六，〈時議上篇〉，頁 102。

⁸⁹ 同前註，卷四，〈說楚何惑王賦中〉，頁 66。

⁹⁰ 同前註，卷四，〈說楚何昏王賦下〉，頁 68。

⁹¹ 同前註，卷六，〈時議表〉，頁 101。

⁹² 同前註，卷七，〈與李相公書〉，頁 106。

辭公卿。貧窮老鄉裏，自休還力耕。況曾經逆亂，日厭聞戰爭。

尤愛一溪水，而能存讓名。終當來其濱，飲啄全此生。⁹³

元結當官前，強烈表達了用祿位與否劃分是否為「正直之士」的看法；任官以後，元結實際上獲得了祿位，則不免陷入矛盾當中，這首詩正十足表達了他的矛盾。詩中提及自己當年避亂瀼溪，他的身分是個標準的無祿無位的野士，這讓他與百姓間毫無隔閡，因此「瀼人皆忘情」；然而當官之後重遊瀼溪，卻是「瀼人見我驚」。元結自己詮釋瀼人的態度轉變，追根究柢是如今冠纓加身，即使想當個親民的官，然只要「官」這個標籤還在身上，就不可避免地與「民」產生了距離感。又說「昔賢惡如此，所以辭公卿」，延續他在商餘間對「士之本質」的認知，認為過去賢士都恥於接近權力，那麼自己如今何不也辭官，「飲啄全此生」呢？

這裡可以體會到，元結早期所謂「理想士人」確實是一種「純士」的觀念。這種「純士」在觀念上必須是澈底的「民間知識分子」，這種知識分子不為任何利益、權力驅策，只求與民同側，為民喉舌。然而，傳統「士」與「官」又是不可分割的，知識分子必須同時擁有某種程度的權力，才可能實現攬轡澄清之志。然而，到了盛唐，科舉制實行一百年之後，在元結心目中，「官」變成了浮離鄉里人民的「浮司」。即使如元結這般真切為民之士，當了「官」之後不免也覺得被標籤化而感到心虛，因此在詩中特別凸出「瀼人異其心」的隔閡感。

代宗寶應元年，元結辭官之前作〈忝官引〉云：

冤辭何者苦，萬邑餘灰燼。冤辭何者悲，生人盡鋒刃。冤辭何者甚，力役遇勞困。冤辭何者深，孤弱亦哀恨。無謀救冤者，祿位安可近。⁹⁴

元結意識到，就連自己當了官之後，無論四年間為人民作了多少事，都無法擺脫「官」的標籤，於是決定辭官。或許只是謙退之詞，元結說自

⁹³ 同前註，卷七，〈喻瀼溪鄉舊遊〉，頁26、27。

⁹⁴ 同前註，卷二，〈忝官引〉，頁27。

己身為「官」卻「無謀救冤者」，然觀元結任官四年的事績，無不盡量做到為民救冤，功績也相當卓著，難道辭官後更能實現救民於水火的社會責任嗎？在此，從元結一直以來所堅持的「士之本質」來看，則可以理解元結的辭官之舉，實際上是他的行為和自己在商餘其間所訂下的「士之本質」的標準發生矛盾，於是辭官，漫遊樊上。

漫遊樊上期間，元結的詩作之間呈現一種「顯／隱」的兩極化，有些詩表現出不滿社會現狀欲救濟蒼生的強烈衝動，如〈酬孟武昌苦雪〉云：「古之賢達者，與世竟何異。不能救時患，諷諭以全意。」有些詩又表現了不願當官欲退隱山澗的心態，如同年所作〈漫酬賈沔州〉云：

往年壯心在，嘗欲濟時難。奉詔舉州兵，令得誅暴叛。上將屢顛覆，偏師嘗救亂。未曾弛戈甲，終日領簿案。出入四五年，憂勞忘昏旦。無謀靜凶醜，自覺愚且懦。豈欲皂櫪中，爭食麩與賢。去年辭職事，所懼貽憂患。天子許安親，官又得閒散。自家樊水上，性情尤荒慢。雲山與水木，似不憎吾漫。以茲忘時世，日益無畏憚。漫醉人不嗔，漫眠人不喚。漫遊無遠近，漫樂無早晏。漫中漫亦忘，名利誰能算。聞君勸我意，為君一長歎。人誰年八十，我已過其半。家中孤弱子，長子未及冠。且為兒童主，種藥老溪澗。⁹⁵

此詩序言：「賈德方與漫叟者，懼漫叟不能窮獨，懼叟又須為官，故作詩相喻。其指曰：『勸爾莫作官，作官不益身。』」因德方之意，遂漫酬之」。元結任官前的作品，皆表示自己厭惡一切與「官」相關者，然而不久自己卻授官。這種矛盾不只存在元結心中，在他的交友圈裡，肯定也有就他這種矛盾發表意見者，賈德方為其一，故言「懼漫叟不能窮獨，懼叟又須為官」。

元結此詩前段說明他作官是為了「往年壯心在，嘗欲濟時難」，然而在當官時卻「出入四五年，憂勞忘昏旦」，於是「去年辭職事，所懼

⁹⁵ 同前註，卷二，〈漫酬賈沔州〉，頁34。

貽憂患」。他辭官後決定徹底履踐「漫叟」此號，在不為任何現實利益為驅策的「漫」活中，「漫中漫亦忘，名利誰能算」。最後，他篤定此生將來「且為兒童主，種藥老溪澗」，絕不再為名利打算。然而，此詩作於廣德元年，結果廣德二年元結又任道州刺史。

如果元結是被罷退，那麼前人或許不會對此詩置喙。但元結是自己辭官，並說出「憂勞忘昏旦」這種非受迫的理由，同時又作詩繼續抨擊官場黑暗和民間疾苦，甚至不到一年就違背誓言，再度當官。無怪乎前人將元結此時所作之「隱逸詩」與他的行為並置，且與陶淵明相比，認為「元結強調退隱這一套，不是真實的，或者說是半假半真的，或者說退隱是他準備作官的預備辭」。⁹⁶但與其用「真／假」這種預設詩人言行必須一致的成見看待元結，不如從他內心關於「士道」理想與現實的矛盾來解讀此詩，或能更洽當理解元結此詩的意涵。

可以體會到，元結早期理想中的「士道」是樹立在一切與權力相關事物的對立面，這當然與當時權力浮濫與迷失有關。然而，早期這種幾乎沒有妥協餘地的宣示，也讓他在現實世界中要實現成為「君」、「民」之間的橋梁而需要運用權力時，不斷出現矛盾。這種矛盾一直糾纏著他，是故在大曆元年再授道州刺史時所作〈陽華岩銘〉也云：

尤宜逸民，亦宜退士。吾欲投節，窮老於此。懼人譏我，以官矯時。名節彰顯，顯醜如此。於戲陽華，將去思來。前步卻望，踟躕徘徊。⁹⁷

元結一向重視「真」，然他也明白自己過去言行的反覆，於是當他想要真實表達自己羨陽華山水而有退志時，則需強調「懼人譏我，以官矯時」一句，表示此時的退志跟當初在樊上時的「矯時」行為已經截然不同了。

⁹⁶ 聶文郁，《元結詩解》（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頁199。

⁹⁷ 同前註，卷九，〈陽華岩銘〉，頁149。

（四）「有土之官」與「自植所處」

廣德元年，元結初拜道州刺史，從此時的文章中可以發現，元結找到了一種平衡矛盾的方式。廣德二年〈七泉銘·（彳忠）泉銘〉云：

不為人臣，老死山谷。臣於人者，不就污辱。我命水（彳忠）泉，
勸人事君。來漱泉流，願為忠臣。⁹⁸

元結還是得面對「士」必須為「臣」的傳統壓力。然而，「臣於人」和「臣於君」是兩種選擇，元結在此選擇「臣於人者」，意即做人民之臣，這才是所謂「忠臣」。然而，為臣則必須當官，實際上要如何當官，又不和自己理想的「士道」產生矛盾？見〈縣令箴〉云：

古今所貴，有土之官。當其選授，何嘗不難？為其動靜，是人禍
福，為其噓喻，作人寒燠。⁹⁹

元結身為一位高舉「復淳古」招牌的文人，「古」代表了豐滿的理想，「今」代表了孱弱的現實，這兩者的價值觀基本上是不可調和的。然而，元結詩文中唯一一次提到「古」、「今」共同稱許者，就是「有土之官」。元結任道州刺史後，多次提到「有土之官」一詞，永泰元年所作〈崔潭州表〉云：

於戲！刺史，有土官也，千里之內，品刑之屬，不亦多乎！豈可
令凶豎暴類貪夫奸黨以貨權家而至此官？¹⁰⁰

習靜商餘與荆南任官時，元結幾乎反對一切與「官」相關之事物。任道州刺史後，元結認為州刺史之類的地方官，實際上是一種可以實現「臣於民」的官職。元結用「有土之官」一詞，似乎可以與他在商餘間所作〈說楚何荒王賦上〉用的「浮司」、「浮鄉」一詞為對比。一個好的「有土之官」是落實在地方上，可與鄉里人民站在一起，既不會違反上述他

⁹⁸ 同前註，卷十，〈七泉銘·（彳忠）泉銘〉，頁 162。

⁹⁹ 同前註，卷八，〈縣令箴〉，頁 135。

¹⁰⁰ 同前註，卷八，〈崔潭州表〉，頁 140。

對「士道」的認知，同時正當使用權力，成為「君」、「民」之間的橋梁。他於道州任內作〈刺史廳記〉云：

天下太平，方千里之內，生植齒類，刺史乃存亡休戚之係。天下兵興，方千里之內，能保黎庶，能攘患難，在刺史爾。凡刺史若無文武才略，若不清廉肅下，若不明惠公直，則一州生類，皆受其害。¹⁰¹

元結在這篇記中，完整描述了他對「刺史」重要性的認知。前引張九齡的時議，可知在元結之前，就有從「中央—地方」的格局中反省地方首長重要性的說法。安史亂後，「天下兵興，方千里之內，能保黎庶，能攘患難，在刺史耳」，元結親為道州刺史，也重新體認了刺史是一個恰如其分的職位，能平衡「士道」之理想與現實的矛盾。

元結早年為「野有直士」時，對「士人」這個身分懷抱一種極端理想化的想法。這種極端的理想來自於他對時局的絕對批判，這種絕對的批判使他自認站在一切「曲」、「圓」的對立面。在當時「官—民」的階級對立當中，他站在「民」的一面批判「官」，並與一切權力形成絕對的對立。在「中央—地方」的空間對立當中，他選擇立身「鄉里」批判「京畿」，並與中央形成絕對的對立。然而，實際當官後，他發現在現實中，無法用這種極端的二分法來實現所謂「士道」。於是，經由任官荆南與退隱樊上兩階段的自我辯證，元結出任道州刺史時，他在過去的對立中找到了一個平衡點，即是當好一個處在「君—民」之間與「中央—地方」之間的「有土之官」。

元結至此對於「士道」有了終極見地，他認識到，「理想」與「現實」之間，可以透過「自植所處」達成協調，於是永泰二年，再任道州刺史時，作〈菊圃記〉云：

舂陵俗不種菊，前時自遠致之，植於前庭墻下。及再來也，菊已無矣。徘徊舊圃，嗟嘆久之。誰不知菊也芳華可賞，在藥品是良

¹⁰¹ 同前註，卷十，〈刺史廳記〉，頁140。

藥，為蔬菜是佳蔬。縱須地趨走，猶宜徙植修養，而忍蹂踐至盡，不愛惜乎？於戲！賢人君子自植其身，不可不慎擇所處，一旦遭人不愛重，如此菊也，悲傷奈何？於是更為之圃，重畦植之。其地近讌息之堂，吏人不此奔走；近登望之亭，旌旄不此行列。¹⁰²

這篇文章標誌著元結後期在「士道」的自我實踐中逐漸趨於成熟。「菊」是元結自我的象徵，也是世上所有正直之士的象徵。元結自號「浪士」、「漫叟」，他一輩子都在追求知識分子的精神獨立，但如果只是站在世俗的對立面，那麼被世俗推到對立面的同時，也必然喪失真正的獨立。並且，不僅稱不上獨立，這種自以為傲然拔卓的姿態，還會讓自己遭受世俗的摧殘，更不用說實現任何「士」的理想了。於是告誡：「賢人君子自植其身，不可不慎擇所處」，一個絕對獨立的「士人」，必須是超乎世間曲、直之上，在現實的權力結構中自我植栽於一個能實現士道的位置。

五、結論

元結於天寶九載至十二載期間退居商餘山，創作了三篇〈說楚賦〉。這些作品以豐富的想像和複雜的文理展現出他對當時社會問題的獨到見解。尤其在〈說楚何荒王賦〉中，元結通過荒王的「眾釣」行為和對「浮宮」、「浮司」、「浮家」、「浮鄉」等意象的描繪，暗喻了科舉制對社會造成的種種弊端，以及「士人」與其「鄉土」之間的疏離。他創造一個奇詭的「漂浮王國」，並反覆使用「浮離」的意象，不僅抨擊了人君失道和當國者的亂政，更深刻揭示了「士人」與「鄉土」脫節，導致「士道迷失」的社會現象。這與其他古文運動家從思想價值層面討論「文道」與「士道」的做法截然不同。

¹⁰² 同前註，卷九，〈菊圃記〉，頁 147。

在開元 and 天寶間，對於當時科舉引起之問題的反思，不僅來自於文學作品的隱喻暗諷，還包括了更直接且系統性的論述，例如劉秩的〈選舉論〉。這篇議論強調科舉制度在提升士人地位的同時，還帶來了諸多弊端，包括官員與士人比例的失衡、文學取士導致的文風不雅，以及科舉制度使「士人」與「鄉里」脫節等，進一步影響了士人的德行和社會整體的道德價值觀。另外包含薛登、張九齡等人，也先後對當時的選舉問題發表議論。總體而言，這個時期一系列「選舉論」，除了一致認為科舉制造成了「士人」與「鄉里」脫節外，還共同抱持一種「士道」的復古主張。

開元、天寶時期的「選舉論」及元結的〈說楚何荒王賦上〉，共同反映了當時學者和文人對科舉制度和士道的深刻反思。這些反思不僅揭示了科舉制度的弊端，也對「士人」的角色和責任提出自我省察。從這個視角出發，反觀元結提出的「復古」，可以發現其在表面上看似是對古代文學形式的追求，實際上承載著對「士道」的深刻反省。在元結的思想中，「古」不只代表了歷史上的某個時期，而是一種包含理想政治、社會狀態和士人形象的複合意象。這種對「古」的理想化追求，實際上是元結對現實社會失序、人心不純以及士人身分認同危機的反思批判。通過對「古」的憧憬，元結尋求在當代實現「士道」和「世道」的可能性。

但是，元結在追求「士道」的過程中，卻體現出一種深刻的矛盾。早期，他對於「士」與「官」的關係抱有一種極端理想化的想法。他認為理想的士人應當遠離權力中心，保持與民同側的純粹性，從而在「官—民」和「中央—地方」的對立中，選擇站在「民」和「鄉里」一側，與一切權力形成絕對的對立。接著，當元結實際擔任官職後，這種對立態度帶來了內心的矛盾。一方面，他深知「士」必須在某種程度上參與權力運作，以實現對社會的積極貢獻；另一方面，他又擔憂這種參與會讓自己失去作為理想士人的純粹性和獨立性，與自己早期對於遠離權力的堅持形成了明顯的對比。

最終，元結在一生宦途中找到一個平衡點，他自覺地通過擔任州刺史來實現「土道」理想，試圖在政治上發揮影響力的同時，保持與民眾的緊密聯繫。不知不覺中，元結回應了自己早期在〈說楚何荒王賦上〉所提出「浮司」、「浮鄉」的批判，他實實在在落到了土地上，成為一個臣於地方人民，而非臣於中央權力的「有土之官」。

主要徵引文獻

一、傳統文獻

-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正義：《十三經注疏·尚書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 【漢】班固撰，《漢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
- 【後晉】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
- 【唐】元結著，孫望校，《元次山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
- 【唐】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
- 【唐】張鷟，《朝野僉載》。北京：中華書局，1979。
- 【唐】杜佑，《通典》。北京：中華書局，2018。
- 【宋】歐陽修、宋祁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二十四史，2011。
- 【宋】王溥撰，《唐會要》。北京：中華書局，1955。
- 【清】董誥輯，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
- 【清】永瑢等撰，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長沙：商務印書館，1939。

二、近人論著

（一）專書

- 【美】宇文所安，賈晉華譯，《盛唐詩》。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
- 毛漢光，《中國中古社會史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8。

- 王勛成，《唐代銓選與文學》。北京：中華書局，2001。
- 王運熙，《漢魏六朝唐代文學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王德權，《為士之道：中唐士人的自省風氣》。臺北：政大出版社，2012。
- 李建崑，《元次山之生平及其文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 孫望，《元次山年譜》。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
- 張哲郎，〈鄉遂遺規——村社的結構〉，載杜正勝主編，《中國文化新論——社會篇·吾土與吾民》。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2，189-226。
- 張國剛，〈唐代鄉村基層組織及其演變〉，載黃寬重主編，《中國史新論——基層社會分冊》。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
- 傅璇琮，《唐代科舉與文學》。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3。
- 楊承祖，《元結研究》。臺北：國立編譯館，2002。
- 廖宜方，《唐代的歷史記憶》。臺北：臺大出版社，2011。
- 劉大杰，《中國文學批評史》。臺北：文匯堂出版社，1985。
- 劉國盈，《唐代古文運動論稿》。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4。

（二）期刊論文

- 【日】加藤敏，〈元結の詩文における浯溪と「大唐中興頌」〉，《中國文化：研究と教育》第65期（2007.6），頁15-27
- 朱我芯，〈唐代新樂府之發展關鍵——李白開創之功與杜甫、元結之雙線開展〉，《政大中文學報》第7期（2007.6），頁25-52。

Selected Bibliography

- Ban, Gu. *Hanshu (History of the Former Han Dynasty)*.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Punctuated Edition of the Twenty-Four Histories, 2011.
- Wei, Zheng et al. *Sui Shu (History of the Sui Dynasty)*.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Punctuated Edition of the Twenty-Four Histories, 2011.
- Ouyang, Xiu & Song, Qi. *Xin Tangshu (New Book of Tang)*.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Punctuated Edition of the Twenty-Four Histories, 2011.
- Wang, Pu. *Tang Hui Yao (Compendium of Tang Administrative Document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55.
- Mao, Han-guang. *Zhongguo Zhonggu Shehui Shi Lun (Discourses on the Medieval Chinese Society)*. Taipei: Linking Publishing Co., Ltd., 1988.
- Wang, De-quan. *Wei Shi Zhi Dao: Zhong Tang Shi Ren De Zi Shen Feng Qi (The Way of the Scholar: Self-Reflection among the Literati of the Mid-Tang Dynasty)*. Taipei: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Press, 2012.
- Sun, Wang. *Yuan Ci Shan Nian Pu (Chronological Biography of Yuan Ci Shan)*. Shanghai: Classical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57.
- Fu, Xuan-cong. *Tang Dai Keju Yu Wenxue (Imperial Examinations and Literature in the Tang Dynasty)*. Shaanxi: Shaanx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3.
- Yang, Cheng-zu. *Yuan Jie Yan Jiu (Studies on Yuan Jie)*. Taipei: National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Bureau, 2002.
- Liao, Yi-fang. *Tang Dai De Lishi Jiyi (Historical Memory in the Tang Dynasty)*.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2011.

**From “Floating Homelands” to “Officials with Land”:
The “Floating Kingdom” and Way
of the Intellectual Practice in Yuan Jie’s
“Fu on the Persuading the Absurd King of Chu”**

Shu Yen*

Abstract

During the Kaiyuan and Tianbao periods, literati deeply critiqued and reflected on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Yuan Jie, through his persona as the “Intellectual in opposition” created a paradoxical “Floating Kingdom” in his “Fu on the Persuading the Absurd King of Chu” symbolizing the alienation between bureaucrats and society under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as well as the disconnect between intellectuals and their local communities. This critique of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was also echoed by central intellectual of the time such as Liu Zhi and Zhang Jiuling.

Throughout Yuan Jie’s life, his poetry and prose trace his exploration and practice of the “Way of the Intellectual.” Initially, Yuan Jie’s ideal of the intellectual was that of a “pure intellectual.” However, when he served in political positions, he found a profound contradiction between this idealized image and reality. Ultimately, as a provincial governor, Yuan Jie found a balance in his bureaucratic career, allowing him to wield political influence while maintaining close ties with the people. In the end, his role as an “official with land” resonated with his early reflections in the “Fu on the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nguistics & Literature, Yuan Ze University

Persuading the Absurd King of Chu” on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and the Way of the Intellectual.

Keywords: Yuan Jie, Fu of Tang Dynasty,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Intellectual-Homeland Relations, Way of the Intellectual